

2022 年度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概况

- 一、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主要职责
- 二、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乐昌市妇女联合会概况

一、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主要职责

乐昌市妇女联合会是主管妇女儿童工作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是贯彻执行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妇联部署的各项工作，制定本市妇女儿童事业发展规划、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二是组织妇女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对广大妇女进行科学文化知识的培训，全面提升市妇女的素质。教育、引导妇女增强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三是动员和组织妇女投身改革开放，参与经济建设，促进社会发展。在农村和城镇妇女组织开展富有妇女特色的劳动竞赛活动，鼓励广大妇女为我市的两个文明建设贡献聪明才智。四是维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向社会各界宣传男女平等的基本国策，宣传先进妇女典型，反映妇女的意见和要求，代表妇女参与社会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五是配合组织部门做好培养选拔女干部。考察市辖各镇妇联领导班子。指导下属各级妇联和市的其他妇女组织开展业务工作。

二、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机构设置

乐昌市妇女联合会内设办公室和权益部（家庭和儿童工作部在权益部挂牌），乐昌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设在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

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8.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15.6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5.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6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8.56	本年支出合计	57	148.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48.56	总计	60	148.5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8.56	148.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60	11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15.60	11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86.24	86.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9.36	29.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9	15.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9	15.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4	3.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0	7.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5	3.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0	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0	6.7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8.56	148.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4	5.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97	0.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7	6.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7	6.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7	6.8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8.56	119.20	29.3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60	86.24	29.36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15.60	86.24	29.36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86.24	86.24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9.36	0.00	29.3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9	15.7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9	15.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4	3.9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0	7.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5	3.9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0	6.7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8.56	119.20	29.36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0	6.7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4	5.74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97	0.97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7	6.8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7	6.8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7	6.8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8.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5.60	115.6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79	15.7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70	6.7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60	3.6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87	6.8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8.5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8.56	148.5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48.56	总计	64	148.56	148.5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8.56	119.20	29.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60	86.24	29.36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15.60	86.24	29.36
2012901	行政运行	86.24	86.24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9.36	0.00	29.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9	15.7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9	15.7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4	3.9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0	7.9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5	3.9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0	6.7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0	6.70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8.56	119.20	29.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4	5.7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97	0.9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0	3.6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60	3.6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60	3.6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7	6.8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7	6.8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7	6.8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1.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2
30101	基本工资	23.09	30201	办公费	4.00
30102	津贴补贴	49.02	30202	印刷费	0.4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5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9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5	30207	邮电费	0.5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4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9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5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0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4	30215	会议费	0.2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0
30302	退休费	3.9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5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1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05.08		公用经费合计	14.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40	0.00	2.00	0.00	2.00	0.40	0.18	0.00	0.13	0.00	0.13	0.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2022 年度总收入 148.5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8.5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8.5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1.79 万元，下降 12.8%。主要变动情况：无节能环保支出和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终期评估工作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2022 年度总支出 148.5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48.5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19.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48 万元，下降 10.8%。主要变动情况：无节能环保支出。

2. 项目支出 29.3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31 万元，下降 19.9%。主要变动情况：无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终期评估工作经费。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48.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8.5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1.79 万元，下降 12.8%；主要变动情况：无节能环保支出和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终期评估工作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48.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8.5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92 万元，增长 0.6%；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

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乐昌市妇女联合会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1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2.4 万元的 7.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89 万元，下降 91.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13 万元，完成预算 2 万元的 6.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87 万元，下降 93.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13 万元，完成预算 2 万元的 6.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87 万元，下降 93.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5 万元，完成预算 0.4 万元的 12.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02 万元，下降 29.6%。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 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都比上年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13 万元，占 72.5%；公务接待费支出 0.05 万元，占 27.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1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13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机要通信应急保障和综合保障业务。该公务用车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报废。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5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 次，接待人数共 8 人。主要包括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25 万元，增长 1.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办公费的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 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一（基数为 0，不可比）。

共组织对 0 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8.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48.56 万元，执行数 148.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

（一）坚持突出“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认真践行“两个维护”，自觉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

1. 把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及时跟进学习党的创新理论最新成果，重点学习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综合采取党组会议、理论中心组学习会、“双周讲坛”、主题党日活动等形式，组织各级妇联干部参加学习，切实将学习成效转化为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定自觉用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统揽全局、统领工作。

2.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和家庭等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联系实际深化学习《习近平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论述摘编（2022 年版）》，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重要论述，实施“南粤家家幸福安康工程”，推动全社会更加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维护国家安全等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主动争取支持，推动全市妇联系统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严防死守涉妇女领域风险向政治领域传导。

（二）强化思想政治引领，深入妇女群众开展大学习大宣讲

1. 用心用情讲好党的创新理论和人民领袖故事。一是加强宣传阵地建设。构建“乐昌妇联”微信公众号、全市各媒体、上百个妇女工作微信群共同组成的新媒体矩阵，开展“巾帼大学习 今天我来读”25 期，开展“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等学习宣传。联合市委宣传部拍摄创业女致富带头人，制作成“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主题宣传视频上报韶关市委宣传部进行展播。二是坚决守好意识形态安全广东“北大门”。严把信息质量关，严格“乐昌妇联”微信公众号信息审核，广泛宣传党的政策，及时反映妇女心声，积极向省、市有关部门及媒体投稿，截止目前，市妇联工作信息被省级媒体报道 4 条，市级媒体报道 36 条，《韶关日报》3 月 23 日专版刊登了《巾帼绽芳华 奋进新征程——乐昌市妇联事业发展及工作成效综述》。公众号推送各类图文消息共 1097 条，阅读量达 16.1 万人次，市妇联获得“2021 年度全国妇女宣传舆论阵地建设先进单位”荣誉称号，入选“2022 年度全国妇女宣传舆论阵地建设优秀榜”，被韶关市妇联评为 2021

年度信息报送工作先进集体。**三是**深入开展“清和乐昌巾帼大宣讲”。组建“清和乐昌巾帼宣讲队”，发挥全市各级妇联主席、妇联执委、先进妇女典型、巾帼志愿者等作用，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省市党代会精神宣讲活动近 30 场，宣传党的方针政策、讲述巾帼故事，引导广大妇女自觉把党的命运、国家命运同自身命运紧密联系在一起，逐梦建功新征程。4 月，乐昌市妇联被评为 2021 年度“善美韶城巾帼大宣讲”活动先进集体，6 月，“清和乐昌巾帼宣讲队”被命名为“广东省巾帼志愿示范宣讲队”。

2. 出新出彩营造喜迎二十大的浓厚氛围。一是聚焦“强国复兴有我”主题，开展“巾帼心向党 喜迎二十大”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举办“我奋斗·家国美”故事汇，围绕“四个在我身边”主题选送一批摄影、文章、微电影、宣讲案例报上级妇联。开展“少年儿童心向党”之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图文巡展线下 10 场次、线上 9 次，引导少年儿童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二是**用榜样力量引领激励妇女。在“三八”节期间，与市广播电视台联合制作“巾帼风采一周展”节目，对 3 名先进妇女个人、集体和家庭进行广泛宣传报道；召开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 112 周年表彰大会暨妇联第十一届十次执委（扩大）会议，评选表彰一批先进个人和集体。表彰了 8 个乐昌市“巾帼文明岗”、8 个乐昌市“巾帼创业基地”；3 名同志被授予韶关市“三八红旗手”，2 个单位被授予韶关市“三八红旗集体”，乐昌市妇女联合会被授予韶关市“三八红旗工作室”，3 个单位被授予韶关市“巾帼文明岗”，2 个基地被授予韶关市“巾帼创业基地”。

（三）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促进妇女实现全面发展

1. 积极主动参与新冠疫情防控、防汛抗洪救灾、灾后重建等工作。一是全力以赴服务抗击新冠疫情大局。在区域性核酸检测和“0709”疫情应急处置中，广泛发动全市各级妇联干部、女性党员、巾帼志愿者、广大妇女和家庭投身疫情防控第一线，1380名巾帼志愿者参与了市区45个核酸检测采样点和15个镇（办事处）核酸检测工作。发动女企业家深入抗疫一线慰问工作人员和志愿者，共捐助10.6万元抗疫物资和生活物资，在坚决遏制疫情扩散蔓延、切实维护社会秩序稳定中贡献巾帼力量。在省、韶妇联的关心支持下，筹集爱心款物1万元，持续跟进爱心物资发放，确保把党委政府对妇女群众的关心关怀落到实处。二是在防汛抗洪救灾复产中贡献她力量。市妇联向全市妇女和家庭发出倡议，全力投入到防汛抗洪救灾工作中，凝聚起抗洪救灾复产的巾帼力量。及时主动向上级妇联报告洪灾情况，省、韶妇联高度重视我市的抗洪救灾和灾后复产工作，筹集爱心款物共约2万元，用于支持受灾家庭和各级巾帼农业基地恢复生产经营，已全部有序地送到受灾群众手中，使大家深受鼓舞，倍感温暖。

2. 持续深化开展“科技创新巾帼行动”。深入实施“百千万妇女培训计划”，帮助有创业意向的妇女群众认识电子商务，提高电商运营技能、创业能力和创业成功率，帮助解决妇女遇到的产品销售和创业就业难题，分别在坪石镇、廊田镇举办3场电商直播带货系列培训班，惠及妇女群众92人。

3. 推动“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取得新成效。一是持续开展“十百帮扶农村低收入妇女乡村振兴项目”，依托乐昌市轩御农业发

展有限公司,对农村低收入妇女进行精准帮扶,送技能、送项目、送资金,帮助她们增收致富。**二是**创建韶关市级巾帼创业基地4个、乐昌市巾帼创业基地3个,通过引导、指导、搭平台等举措帮助农村女性创业基地加快发展。**三是**选送5名妇女参加中组部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培训班、1名女性致富带头人参加省2022年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巾帼培训班,引导妇女自觉提升自身综合素质,投身涉农经济组织发展等各项工作。**四是**持续推动妇女创业小额贷款财政贴息项目工作。召开乐昌市2022年妇女创业小额贷款担保贷款贴息项目现场推进会,总结第四期项目实施情况并对第五期项目启动进行安排部署。顺利通过省妇联对我市实施第四期项目绩效现场评价。今年共发放妇女创业小额贷款担保贷款33笔,300万元,实现大额贷款“零”的突破。**五是**开展乡村振兴巾帼志愿宣讲员项目。选树长来镇安口村为乡村振兴巾帼志愿宣讲员试点村,选派3名村宣讲骨干到韶关参加培训,通过讲好乡村振兴地方“微故事”,以点带面助推我市乡村振兴建设成效大宣传。4月,被韶关市妇联评为2021年度“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先进集体。

4. 持续助力“六稳”“六保”。助力推进巾帼家政服务提质扩容高质量发展。联合市人社局、市商务局等部门举办乐昌市2022年第一届“南粤家政”技能大赛,吸引120名选手参加,引领更多妇女在家政领域就业创业,营造全社会关心关注尊重家政服务的良好氛围。

5. 持续推进“家越美 粤幸福”项目实施。开展“清洁卫生我先行”“绿色生活我主导”“家人健康我负责”“文明家风我

传承”的美丽家园四大行动，联合市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推荐6户广东省“美丽庭院”、评选出200户乐昌市“美丽庭院”、20个乐昌市“美丽庭院”示范村，有效促使美丽家园示范村提质提升，成功推荐乐昌市北乡镇前村村获评广东省美丽家园建设项目示范点。发动各级妇联干部、执委和巾帼志愿者积极参与森林防火、创文巩卫、“爱国卫生月”“世界卫生日”活动，引导家庭成员关心关注、支持参与人居环境卫生整治清洁行动。

（四）做好家庭工作，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1. 深化家庭文明建设。一是持续开展“最美家庭”“优秀书香之家”“绿色家庭”“好婆婆好媳妇”等评选创建活动，引导群众传承家庭美德，讲好最美家庭故事。1户家庭获评韶关市“十大优秀书香之家”，1户家庭获评韶关市“优秀书香家庭”。推荐2人参加韶关市“最美军嫂”评选，其中1人获评韶关市“十大最美军嫂”。评选2022年乐昌市“最美家庭”28户、“十大最美家庭”10户、“优秀书香之家”12户、“绿色家庭”25户、“好婆婆好媳妇”48人。**二是**开展“少年儿童心向党——亲子共沐书香 强国复兴有我”亲子阅读系列活动15场，680人次参与，号召家长陪伴孩子多读书、读好书、善读书，养成良好的读书习惯。选送3个作品参加韶关市“善美韶关 少年儿童心向党”家庭情景剧比赛，并获得优秀奖。**三是**举办“情暖新业态 欢乐庆元宵”活动，吸引亲子家庭40余人参与。开展端午节、“六一”茶艺表演、护牙、气象科普等亲子活动3场，近200人参加。联合市税务局开展“传家规、立家训、扬家风”主题亲子活动。**四是**与市纪委监委、市委组织部等部门召开乐昌市2022年家庭家

教家风建设座谈会，引导全市党员干部以良好家风涵养淳朴政风。

2. 加大家庭教育支持力度。举办“送法进万家 家教伴成长”家庭教育宣传周活动，邀请 2021 年度韶关市优秀书香家庭现场交流。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宣传，印制 2000 份《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读本及 500 张《家庭教育促进法十问十答》宣传折页。在已有的社区家长学校、妇女儿童之家等阵地基础上申报北乡镇东红村、梅花镇梅花社区、坪石镇坪南路社区等 3 个广东省家庭教育普法驿站；申报乐城街道城南社区、乐城街道城东社区等 2 个韶关市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基地暨家庭教育普法驿站。持续巩固打造乐昌市“智慧父母学堂”家庭教育工作品牌，今年共开展“智慧父母学堂”活动 60 场次，各类亲子、户外实践活动 20 场次，2200 多人参与。4 月，被韶关市妇联评为 2021 年度妇联系统家庭教育工作先进集体。

（五）加强沟通联系服务，提升妇女儿童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1. 贯彻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一是推动落实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编制《乐昌市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21--2030 年）》（以下简称“新规划”），并于今年 8 月经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后，以市政府名义颁布实施，同步开展对“新规划”的全面宣传。**二是**配合省、韶妇联做好儿童友好城市建设项目调研。乐昌市妇联被评为韶关市 2021 年度妇联系统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实施先进集体。**三是**将“性别平等与家庭教育”纳入全市公务员初任培训和基层党组织书记培训班课程，大力推动男女平等基本国策知识的宣传。

2. 切实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一是深化“建设法治乐昌 巾帼在行动”活动。围绕宪法、民法典、妇女权益保障法、未成年人保护法、反家庭暴力法、家庭教育促进法等与妇女儿童家庭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及禁毒防艾、反诈防骗防拐等知识为重点开展各类宣传教育活动。全市妇联组织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教育活动600场次，近1.5万人参与。**二是**加强重点人群排查和关爱服务。今年2月，省妇联党组书记、主席许红亲自带队到乐昌开展妇女儿童权益保障工作专项调研并召开座谈会，强力推进妇儿权益保障工作。省妇联和市委分管领导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市委常委会专题听取妇女儿童维权工作汇报。市妇联迅速响应，通过召开座谈会、实地查看村（居）台账、抽查等方式开展专题调研，督促指导基层妇联扎实落实重点人群排查及关爱服务。目前已对“两类”妇女儿童走访联系服务2.3万人次。**三是**强化维权业务培训。召开妇联系统维权婚调培训暨涉妇女儿童舆情推进会，全市46名维权干部参加。举办2022年婚调委线上培训班，56名干部参训。常态化开展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推进省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工作示范点创建，结合家庭摸底排查活动，每月开展排查，建立台帐，联合多部门力量及时将矛盾化解在基层。今年共接到来电、来信、来访27件（次），其中来访15件，来电12件，调处率达100%。**四是**组织“女童保护”志愿讲师深入廊田、梅花、沙坪等镇开展“爱护我们的身体”儿童防性侵知识授课45场次，受惠学生达1421人。**五是**全市215个村（社区）全部设立妇女议事会，今年共开展妇女议事804场次，收集解决议题864件次，8148人次参与。**六是**及时处置涉妇女儿童舆情

事件，加强与上级妇联、仁化浈江、云岩秀水妇联对接，及时与政法、民政等部门沟通联系、研判会商，上门走访慰问，做好舆论引导，传播正面声音。4月，市妇联被韶关市妇联评为关爱女童、护苗成长行动先进集体、维权工作先进集体。

3. 积极开展招善引爱，主动链接社会各界爱心资源关爱帮扶困境妇女儿童。一是开展慰问活动。组织开展“把爱带回家”慰问活动，对困境妇女、残疾妇女、单亲困难母亲、留守儿童的家庭和生活有实际困难的先进妇女典型进行走访慰问。协助做好韶、乐两级市领导“六一”慰问筹备工作，韶关市人大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凌振伟率队到我市乐城街道城南社区儿童之家、新时代学校开展“六一”慰问活动。乐昌市委书记钟曦、市长刘华益、市委副书记邹有胜、市委常委李柱焜分别率队到乐城一小、启智学校、大源镇中心学校墩子教学点、廊田镇中心学校白平教学点开展“六一”慰问活动。东莞市大朗青年企业家协会向留守儿童捐赠爱心款物2万元，并送去节日祝福和亲切问候。二是持续开展“四援助”项目。积极链接爱心资源，开展“爱心父母大联盟”“爱心家庭+留守儿童”“童奔康”公益行动、“访贫助学乐昌行”活动、“春蕾女童班”助学活动、中山大学丘元禧教授助学活动等爱心项目，积极主动参与新冠疫情防控、防汛抗洪救灾、灾后重建等工作，共筹集爱心资金及物资35.1万元，援助困境妇女儿童及家庭1200多人次。三是实施“两癌”免费筛查安康工程，联合卫健部门开展宫颈癌筛查6058人，乳腺癌筛查6088人。开展韶关市健康宣传巾帼行动之“乳此美丽”女性保健公益活动2场，在梅花镇开展“两癌”知识宣传活动2场。联合中国

人寿乐昌分公司共为我市近 6000 名妇女赠送“两癌”公益保险，为 2 名患病困难妇女争取救助资金 2 万元。**四是**与市卫健局、市教育局等有关部门，在全市范围开展 HPV 疫苗接种的政策宣传，引导适龄女生及家长正确认识 HPV 疫苗，提高接种积极性。市妇联被韶关市妇联评为 2021 年度“巾帼健康行动”先进集体。**五是在**市中医院、市第二人民医院开展 2022 年度家庭健康主题推进活动暨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知识家庭教育大讲堂活动 2 场次，为基层的家长 and 监护人普及科学育儿的理念和方法，增强科学育儿能力。

（六）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推动妇联改革向纵深发展

1. 推进妇联党的建设工作全面从严。**一是**强化思想政治和作风建设。把党风廉政建设与部门业务工作紧密结合，组织党员干部签订公开承诺践诺书，开展党风廉政教育、廉政谈话和风险点排查，并制定相应的防控措施。严格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开好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支部组织生活会，持续抓好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落实。**二是**进一步健全完善“社区吹哨、党员报到”机制，打造“智慧父母学堂”党建品牌和精锐品牌志愿服务队。今年结合“吹哨报到平台”组织巾帼党员志愿者开展家庭教育讲座、亲子活动、法治宣传、疫情防控、创文巩固等各项志愿活动，支部党员人均服务时长达 181.8 小时。与沙坪镇沙坪村党支部、廊田镇早禾田村党支部、市税务局机关第四党支部开展党建共建活动，并在“七一”期间组织在职和退休党员干部到中共党史教育基地龙王潭景区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2. 持续推进妇联改革，进一步提升妇联组织力。**一是**抓好“妇

女之家”项目建设。指导坪石镇仁里村、庆云镇五里冲村申报2022年韶关市级“妇女之家”示范点。指导乐城街道、坪石镇肖家湾村、两江镇凰落村等3个广东省第四期“妇女之家”示范点开展相关创建工作，并以优异成绩顺利通过上级的终期评估。

二是深入实施“破难行动”。在“两新”组织乐昌市华翔木业有限公司成立妇女联合会，延伸工作手臂，扩大服务覆盖面。跟进指导40个“妇女微家”阵地建设，打造有高品质、有特色、活动经常的微家样板，进一步扩大“妇女微家”覆盖面。

三是按照“改革攻坚规范治理年”要求，重新修订《乐昌市各级妇联执委联系妇女儿童工作制度》，妇联执委每月开展重点妇女儿童和家庭的摸排走访，建立台账、整合资源，实现全市重点人群结对帮扶全覆盖。今年4月，被韶关市妇联评为2021年度基层组织建设先进集体。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我单位无财会专业工作人员，账务处理不够规范。（二）2022年中申请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账号后，每月上报月报，及时更新，但固定资产管理还有待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加强有针对性的具体业务指导，规范账务处理，切实提高部门收支管理水平。（二）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及时登记、更新台账，对各类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确保账实相符。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我部门没有委托第三方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

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